

112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

- 一、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本公司董事會功能，建立績效目標已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，爰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三十七條訂定「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」，以資遵循。
- 二、本公司於 112 年 12 月 27 日由董事會通過「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」，每年第一季結束前完成前一年度董事會(含功能性委員會)績效評估，至少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。
- 三、依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第二條規定辦理，評估對象包含整體董事會(含功能性委員會)及個別董事成員之績效表現。

四、各項衡量項目

1. 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包括五大面向：
 - (1)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。
 - (2)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。
 - (3)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。
 - (4) 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。
 - (5) 內部控制。
2. 董事成員自我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包括六大面向：
 - (1)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。
 - (2) 董事職責認知。
 - (3)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。
 - (4)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。
 - (5)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。
 - (6) 內部控制。
3.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包括五大面向：
 - (1)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。
 - (2)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。
 - (3)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。
 - (4)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。
 - (5) 內部控制。

五、績效評估方式及標準

1. 執行單位為董事會議事單位，採用問卷方式進行，以董事對董事會運作評估、董事對自身參與評估、薪酬委員對委員會運作評估，審計委員對委員會運作評估。
2. 績效評估結果將作為遴選或提名董事時之參考依據，並將個別董事(不含獨立董事)績效評估結果作為訂定董事酬勞金分配之參考依據。
3. 問卷悉數回收後，本公司董事會議事單位進行分析，將結果提報於次年度第一季董事會，並針對董事之建議提出可加強改善之作法。

六、112 年董事會績效自我評估結果(報告於 113 年 3 月 27 日董事會)

1. 董事會績效評估

項次	評核項目	問卷題數	達成率(%)
A	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	12	90.00
B	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	12	94.00
C	董事會組成與結構	7	100.00
D	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	7	88.57
E	內部控制	7	100.00

2. 董事成員自我績效評估達成率

董事	達成率(%)
宋俊毅	95
基丞科技(股)公司 代表人：江少杰	75
曾坤燦	79
許嘉元	98

項次	評核項目	每份問卷 題數	乘算全體董事 成員之題數	達成率(%)
A	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。	3	12	93.33
B	董事職責認知。	3	12	85.00
C	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。	8	32	88.75
D	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。	3	12	81.67
E	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。	3	12	81.67
F	內部控制。	3	12	88.33